



谢明中履历

1959年12月26日生,广东省化州县人。
1988年,担任海南省地矿局团委书记(正处级),不久升任地矿局副局长、党委委员(副厅级)。
1997年,调任共青团海南省委书记(正厅级),并被省委组织部列为海南省后备干部成为重点培养对象。
是年,参加中共中央党校在职领导干部研究生班,专攻经济管理,为日后继续提拔重用埋下了伏笔。
2002年,任中共海南省文昌市委书记。
2007年11月27日,海南省纪委决定对其采取“双规”。
2008年8月25日,因索贿受贿、巨额财产来源不明,被海南中院一审判处死缓。

贪财好色“海南第一贪”被判死缓

明星官员不少,但明星官员堕落成一个省里第一贪官的却不多,谢明中算是其中之一。

海南文昌市委原书记谢明中因索贿受贿、巨额财产来源不明2500多万元,8月25日被海南省海南中级人民法院一审判处死刑,缓期二年执行,由此成为海南省目前查处的金额最大的腐败分子。

在海南,谢明中一向“口碑不错”,他能说会道,“敢闯敢干”,经常在大会上脱稿演讲,一讲几个钟头,一度曾以“百年一遇好书记”闻名,出事之后社会上颇感意外。多年来,谢明中是如何从一个“明星官员”堕落成海南第一贪的?为此记者进行了一番追踪采访。



[台上是耀眼的政坛新星]

平步青云

农家子弟,38岁担任正厅

谢明中是在广东化州县平定镇农村长大的农家子弟,由于家境贫寒,兄弟姐妹多,生活极为艰苦,初中之前他一直是半农半读,一边上学一边放牛。

1981年中秋节,21岁的谢明中远离家乡来到海南琼山县的地质大队参加工作。不久,他便以第一分队见习技术员的身份到了乐东县辖区从事地矿勘探工作。

地矿勘探工作又苦又累,可谢明中凭着天资聪颖,以及农村青年吃苦耐劳、自强不息的精神,很快得到了领导的重视。1988年4月,海南建省办特区,谢明中从此踏上了仕途,先是进入海南省地矿局当团委书记,一跃成为处级干部,不久又升任了地矿局副局长、党委委员(副厅级),随后又被调至共青团海南省委。

现年不到49岁的谢明中从担任共青团海南省委书记(正厅级)开始就成了海南的“明星官员”,那时他只有38岁,是海南最年轻的正厅级干部之一。共青团海南省委的一些老同志评价他“敢想敢干”,共青团虽然是个“穷衙门”,但谢明中经营得有声有色。一名老团干回想起往事仍然唏嘘不已,他觉得如果谢明中能够洁身自好,前途肯定不可限量,当时也有个别老团干暗下断语:谢明中早晚会上台。

主政文昌

5年间财政收入增长5倍

2002年11月,谢明中从共青团海南省委书记(正厅级)的任上出任了文昌市委书记。初到文昌,谢明中给人

“不要经济搞上去,干部倒下去。”
——初到文昌,谢明中叮嘱干部们。

“我来文昌没有带一个亲人,也没有一个亲人在文昌做事,没有谋一点私利。”
——他起劲塑造自己“能干事”的“清官”形象。

“文昌人民选我当书记是文昌人民的福气,文昌人民不选我当书记是我的福气。”
——2003年3月,文昌市委换届选举,谢明中在一次大会上煞有介事地说。谢明中豪情万丈,亲手策划起“造神”运动,把自己高高凌驾于百姓之上。

的印象是想大干一番,没多久他就提出了自己的主政思想:“三抓”总要求与“七大”发展战略。

近年来,文昌市的面貌确实发生了很大变化,5年间财政收入增长5倍。文建路等一条条道路宽阔整洁,五星级标准的维嘉大酒店和万福隆、保安商场等相继开张,一个个现代住宅小区如同雨后春笋般涌现。文昌过去连一条标准的道路都没有,现在已告别了破旧小城旧貌,颇有现代城市的气派。

2003年夏天,文昌退耕还林工作全省倒数第一,谢明中马上召集会议说:“完不成退耕还林任务,就退官还林。”结果,短短一个多月,文昌市超额完成任务。此后,

谢明中频频使用“退官”手段,工作屡屡摘取全省第一。

热衷造势

官员给书记大唱赞美诗

谢明中能干,也很热衷于造势。一些下属看到这点,投其所好并绞尽脑汁为谢明中贴金,以便为自己的晋升或保官铺路。一时,文昌赞美谢明中的诗歌颇为流行,什么“风雨兼程三年多,文昌崛起唱新歌;劳苦功高是哪个?姓谢书记人人说。”还有“风雨兼程四年多,科技兴市唱新歌;开拓进取闯新路,明中书记人人说。”一位局长甚至在当地出版的一本杂志上说:“中国出了个毛泽东,文昌来了个谢明中。”

2005年底,谢明中自己印了一本书,取名《我当市委书记这三年》,逢人便签名送书。一时,这本书成为文昌市“发行量”最大的书,一些善于逢迎巴结的基层官员纷纷以获得谢明中的签名送书为荣,人前人后赞美谢明中是“百年一遇好书记”。

文昌在谢明中主政后的一些变化让不少人失去了判断力,也让谢明中渐渐迷失了自我,但表面上他依然扮演着一名领导干部的光彩形象,把“公则明,廉则威”常常挂在嘴上,他还在干部大会上赌咒发誓:“作为一把手,社会上都有一种误解,工程来了,一把手肯定有份,无论你是否受贿,人家都认为你拿了。在今后的工作中,我还是坚持我原来做人的原则,良心第一,没有良心的人是做不成事情的。”

而2005年公布的文昌要建设国家新航天发射基地的消息让谢明中成为更多人关注的对象。在各种场合,谢明中几乎都会拿文昌航天发射基地说事。

[台下是“第一贪”的真面目]

玩权弄术

靠动干部捞钱、排除异己

谢明中的做人原则是,工作和捞钱两不误、一起抓。长期以来,表面上绚丽夺目的政绩掩盖了他在阴暗角落里的腐败勾当。

谢明中一开始索贿受贿还有些害怕,甚至为此备受煎熬,他在落马后的悔过书上写道:“到地方工作以后,手中掌握了实权,也感觉好像受人尊敬了,也有人送钱来,一段时间觉得收了也没人知道,后来胆子又大了,到了中间的时候,又怕被人知道,既担心害怕,又担心被发现,被发现后罪行是很大的,这是个很痛苦的过程,很痛苦的时间,很受煎熬。5年多时间,都是利用职务之便,利用工作之便,收一些干部和老板的钱,罪恶感很大,造成党的形象损害,对人民犯下巨大的罪恶,今天回想起来十分痛心。”

但痛苦和煎熬都没能阻止谢明中继续他腐化的人生。谢明中刚到文昌市任市委书记时,文昌的干部们一时难以摸清谢的脉搏,一般人轻易不敢向他行贿。很会讨好上司的谢晋锯(另案处理),早在惦记着自己现有的文昌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文昌中学校长的权位莫让别人取代了。

左等右盼,机遇终于来了。2003年春节前的一天,谢明中到文昌中学考察工作,谢晋锯乘机在谢明中的轿车上,送给谢明中一个装有1万元现金的信封。谢明中事后不仅没有退还赃款,反在大会上对文昌中学的工作大为赞赏。

摸清了谢明中的底牌,谢晋锯便向其连续发送糖衣炮弹。从2003年至2007年,谢晋锯先后8次送给谢明中人民币25万元、港币2万元。谢明中将其中的13万元送给其侄子用于购置文昌中学的集资房。

自认为聪明的远远不止谢晋锯一个人,谢明中更是利用调整干部的机会大肆敛财,排除异己。一些干部则借机攀附。在2003年3月的文昌市委换届选举中,谢明中的“铁手腕”表现得淋漓尽致,原来的两名市委副书记及两名常委全部出局。之后不久,谢明中又重点对文昌市乡镇一把手进行大调整。

2006年,文昌市政府换届选举前夕,时任文昌市财政局长黄壮(另案处理),闻听副市长缺位的喜讯,为在换届中坐上副市长的宝座,在这年10月、12月间,先后两次送给谢明中港币30万元。

30万元港币在谢明中身上发挥了作用,很快,这位财政局长便顺利登上了文昌市副市长的宝座。

权钱交易

靠修路大肆敛财

公开的信息中还透露出另外一个事实:当时文昌市的道路建设严重滞后,而如今则修起了不少大路。然而在这一

“到文昌后,我大权独揽,以党代政,一人说了算,私欲无限膨胀。把党的宗旨丢到脑后,工作之余,思想大多进入了敛收钱财的喜悦海洋。一个一个地收,一万一万地攒,终于使自己从一个正厅级官员领导干部,蜕化变质为一名腐败分子。”谢明中承认,“我没有珍惜好自己的前途,而是把职务和职务拥有的权力,变成了犯罪的工具,变成了向别人收受金钱的工具。”

——谢明中在被审查期间写下的长达41页、1.2万多字的忏悔书中说。

条条宽阔的道路、一座座酒店商场的背后,隐藏的是谢明中与工程队幕后的权钱交易。

检察机关依法审理查明,2003年8月,陈粤民、谢福永挂靠广东省八建集团有限公司海南分公司垫资承建了文昌市新凤路改造工程。陈粤民为和谢明中搞好关系,以求在其承建的工程中能够得到谢明中的关照和支持,于2004年春节前一天,在文昌市椰园酒店停车场送给谢明中人民币5万元;2004年5月,陈粤民在文昌市龙园酒店大堂,又送给谢明中港币10万元。事后,在谢明中的帮助下,陈粤民、谢福永得到了文昌市新凤路改造工程部分工程款。

2005年6月,陈粤民、谢福永挂靠海南省第四建筑工程公司承建文昌市文建路人行道改造工程。2005年9月,在谢明中的帮助下,陈粤民、谢福永得到了250万元人民币的工程款。2005年10月,为感谢谢明中在及时拨付工程款等方面给予的关照和支持,谢福永在文昌市维嘉国际大酒店的客房里,送给谢明中人民币50万元。2005年10月,陈粤民、谢福永挂靠广东省八建集团有限公司海南分公司承建文昌市南一环路工程。

2006年上半年,在谢明中的帮助下,陈粤民、谢福永得到了300万元人民币的工程款,为此,谢福永再次送给谢明中人民币20万元。2006年6月,陈粤民、谢福永挂靠文昌市第二建筑安装工程公司承建了文昌市文清大道会文出口段市政工程。2007年春节前,在谢明中的帮助下,陈粤民、谢福永得到人民币850万元的工程款。2007年春节前夕,陈粤民等两人送给谢明中人民币100万元。

权色交易

安排情人进公务员队伍

海南省纪委曾在谢明中案的新闻发布会上透露,谢明

中不仅从事“权钱交易”,他同样肆无忌惮地进行“权色交易”。谢明中落马后,文昌的一些群众才敢在私下议论,一些有姿色的小学女教师、女高中毕业生、酒店女服务员被谢明中陆续安排进了公务员队伍。

海南省纪委对谢明中案进行了简要总结:谢明中理想信念动摇,党性原则丧失,玩弄女性,大肆受贿,早已失去了一名共产党员的基本品格。省委、省政府反对腐败的决心是坚定不移的,不论是什么人触犯了党纪国法,也不论其职务高低,都将受到严惩。法网恢恢,疏而不漏,多行不义必自毙,可以说,谢明中“出事”是其自身行为的必然结果。

东窗事发

赃款装了19个密码箱

2007年5月,海南省纪委根据群众举报,组成调查组,调查结果证实,谢明中涉嫌严重违纪。

与此同时,谢明中似乎有些预感。晚上从噩梦中惊醒,想起几年来收敛的几十万元现金,想起家里一个个密码箱还存放在家里,内心顿感忐忑不安。他很快将装满赃款的密码箱偷偷地运回广东化州老家。

就在谢明中转移了赃款稍为平静下来之时,2007年11月27日,海南省纪委决定对谢明中采取“双规”。2007年12月21日,谢明中被免去文昌市委书记、常委、委员职务;2008年2月1日,海南省纪委将谢明中涉嫌犯罪的问题移送海南省检察院立案侦查,是日,谢明中被海南省检察院以受贿、巨额财产来源不明罪决定逮捕。4月21日,海南省委作出决定,给予谢明中开除党籍,开除公职处分。

其间,办案人员从谢明中广东化州老家搜查出19个密码箱,里边装的全是现金。仔细清点方知,谢明中转移藏匿的现金共计人民币1791.63万元、港币627.2万元、美元16.56万元、新加坡元1.5万元,共计折合人民币约2500余万元,另有金银首饰等物品17件。当这些装着赃款的箱子在海南省纪委举办的反腐倡廉警示教育展览上展示时,参观的干部群众无不震惊。

检察机关最终查明,谢明中先后非法收受、索取黄壮等110个单位与个人的贿赂。海南省纪委在先前召开的新闻发布会上解释说,在谢明中严重违纪案件中,文昌市有一些党政干部涉案,但文昌市干部队伍的主流是好的,绝大多数干部是经得起考验的。在涉案党政干部中,多数涉案数额较小、情节较轻,个别行贿数额较大、情节严重。纪检监察机关将按照有关规定,区别不同情况,依纪依法分别给予批评教育、组织处理、党纪政纪处分或者移送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8月25日谢明中被海南省海南中级人民法院一审判处死刑,缓期二年执行。

综合中国青年报、检察日报、新华社消息